

证券代码：300199

证券简称：翰宇药业

公告编号：2020-071

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翰宇药业”）于2020年8月24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，同意聘任李亚惠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，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李亚惠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，其任职资格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李亚惠女士简历详见附件。

李亚惠女士联系方式如下：

办公电话：0755-26588036

办公传真：0755-26588078

电子邮箱：hy@hybio.com.cn

通讯地址：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工业园中区翰宇生物医药园办公大楼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20年8月24日

附件：

李亚惠女士简历：

李亚惠女士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，研究生硕士学历，于2015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培训考试，并取得董事会秘书从业资格证书。2015年至2020年先后于深圳市拓日新能股份有限公司、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证券事务代表。

李亚惠女士个人未持有公司股票；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、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。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，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，也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。